

莒南县水利局

2020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委 托 单 位： 莒南县财政局

被 评 价 部 门： 莒南县水利局

评 价 机 构： 大华圭臬（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山东分公司

2021 年 6 月 30 日

莒南县水利局

2020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包含部门概况、部门职能履行、部门资金及资源投入情况、部门组织与管理四个部分。

（一）部门概况

莒南县水利局（以下简称“县水利局”）是县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内设 6 个行政科室，分别为：办公室（挂政策法规科牌子）、人事科（挂党建工作科牌子、挂教科教科牌子）、发展规划与财务审计科、水资源水保与农村水利科（挂节约用水办公室牌子）、水利工程建设与移民管理科（挂监督科牌子）、运行管理与水旱灾害防御科（挂河湖管理科牌子、挂河长制工作科牌子）。

下属 32 个事业单位，包括水利工程保障中心、水土保持服务中心、水资源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管理办公室、农水站、水利建设办公室、水利工程管理站、移民扶持办公室、小型水库管理办公室、河道管理办公室、安全生产管理办公室、综合经营管理办公室等 12 个业务科室；抗旱服务中心、石泉湖水库管理所、相邸水库管理所、刘大河水库管理所、陡山灌区灌溉管理所、相邸灌区灌溉管理所、大山水库管理所、龙潭湾水库管理所等 8 个水利工程管理单位；十字路水利服务中心、大店水利服务中心、板泉水利服务中心、坊前水利服务中心、石莲子水利服务中心、



涝坡水利服务中心、文疃水利服务中心、洙边水利服务中心、相沟水利服务中心、岭泉水利服务中心、筵宾水利服务中心、道口水利服务中心等 12 个镇街园区水利服务中心。

（二）部门职能履行

1. 部门职能

县水利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水利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省委、市委、县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水利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水利工作法律法规，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负责全县水法治建设工作，拟订全县水利政策，提出有关水利价格、税费的政策建议。拟订全县水利发展中长期规划，组织编制水资源综合规划、流域综合规划和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

（2）负责实施全县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负责生活、生产经营、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拟订全县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县水资源的统一规划和配置，负责重要流域、区域以及重点调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协助实施水资源论证、取水许可等制度，指导开展全县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全县水利行业供水和村镇供水工作。

（3）负责组织实施全县水利改革发展相关工作，参与对水利改革发展成效考核。负责提出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提出水利建设投资安排建议。



负责县级水利资金和水利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指导水利行业行政事业性收费征收管理工作。

（4）指导全县水资源保护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编制全县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地下水开发利用和管理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负责发布水资源公报。负责协调全县水文工作。

（5）负责全县节约用水工作。负责节约用水的统一管理和监督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制定有关标准。负责用水总量控制的监督和管理，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指导中水等非非常规水资源和雨洪资源开发利用工作。

（6）指导全县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指导河道、湖泊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负责推进河长制湖长制工作的组织协调、调度督导和检查考核等工作。承担县河长制办公室日常工作。

（7）负责指导全县水利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与管理有关制度，负责组织实施具有控制性的或者跨流域的重要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提出并协调落实县城内调水工程运行和后续工程建设的有关政策措施，监督工程安全运行，组织工程验收有关工作，督促指导地方配套工程建设。

（8）负责全县水土保持和水生态建设工作。组织编制



水土保持和水生态建设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协助重点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审批，负责重点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工作，负责归口管理荒山、荒丘、荒滩、荒沟的治理开发工作。

（9）负责指导全县农村水利工作。组织编制农村水利发展规划和地方行业技术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组织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工作。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基层水利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小水电工作。

（10）负责全县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工作。组织实施水利水电工程移民有关政策、规划。负责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工作的管理和监督。组织开展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工作并监督实施。

（11）负责全县水行政监督管理工作。协助查处全县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组织调处乡镇(街道)间的水事纠纷，受县政府委托调处县区间水事纠纷。负责指导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负责重点水利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利工程质量和安全监督。

（12）负责全县水利科技和外事工作。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负责组织拟订水利行业地方技术标准和规程规范，负责行业技术标准和规程规范的监督实施。负责组织重大水利科学研究、技术推广和创新服务工作。指导全县水利系统对外交流合作、利用外资、引进国(境)外智力等工

作，指导水利宣传、信息化、人才队伍建设等工作。

（13）负责落实全县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协助对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市规划和其他涉及防洪的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布局的防洪论证提出意见，协助重要洪泛区、蓄滞洪区、防洪保护区的洪水影响评价工作。协调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河道、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以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照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

（14）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 部门中长期规划

县水利局综合考虑莒南县基础条件和未来发展趋势，编制莒南县水利建设“十三五”规划，其中提到，水利改革发展的总体目标是：以“改革统领、科学发展、稳中求进、提质增效”为总要求，坚持“以人为本、生态文明、人水和谐”的治水理念，以实施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为抓手，加快推进“安全水利、民生水利、生态水利、资源水利”建设发展，努力打造“城水相依、河库相连、山水相融、人水和谐”的莒南新水利。具体规划目标如下：

（1）节约用水目标。全面落实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建立以供定需的水资源管理倒逼机制。到2020年，全县用水总量控制在2.4486亿立方米内，2020年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和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均较2015年降低



22%。

（2）农村供水目标。将 225 处单村供水工程改为集中供水保障体系，到 2020 年，全县农村集中供水通水率达到 90%以上，实现“农村供水城市化，城乡供水一体化”。

（3）农田水利发展目标。完成规划内中小型水库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任务，继续推进高效节水灌溉工程建设，恢复、改善灌溉面积，2020 年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不低于 0.6398。

（4）水利水电工程移民目标。完成规划内库区移民扶持直补资金发放任务，开展水库移民基础设施建设等移民扶持工程，保障移民生活质量。

（5）水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进一步强化河长湖长负责、水利牵头、相关部门配合、社会参与的河湖管理责任体系和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河湖水生态保护、整治修复和水质保护，到 2020 年，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超过 80%，新增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 110.8km²。

（6）防洪抗旱减灾目标。完成规划内水库塘坝建设、病险河闸加固任务，继续推进山洪沟治理工程建设，消除规划内病险水库、水闸的安全隐患，提高重点区域山洪灾害防御能力。

3.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及完成情况

根据县水利局提供的“2019 年工作总结及 2020 年工作计划”、“2020 年工作总结及 2021 年工作计划”，县水利局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省厅市局的关心支持下，坚持

“补短板、强监管”的总基调，坚持“以项目建设为中心、以党建工作为基础、以优化服务为支撑、以安全生产为保障”的“四位一体”工作思路，取得了战疫情、抓建设、促改革的阶段性胜利，为推进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有效支撑。

（1）科学编制水利发展“十四五”规划。组织全局技术骨干，多层征求建议，积极践行“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治水思路，认真落实“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改革发展总基调，突出莒南水利特色，规划 68 项重点水利工程，估算投资 18.87 亿元，着力推进水利现代化进程，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为今后一段时期全县水利可持续发展打好基础。

（2）全力以赴抓好农村饮水安全攻坚工作。全力推进农村饮水安全攻坚行动二期工程，对莒南片区的大店、相邸、文疃、涝坡、相沟 5 个集中供水厂进行整合联网，完成临港片区 57 处村内管网改造及入户工程、258 个村的新建供水和提升改造任务，全县农村饮水安全攻坚工程全部完工，135 个省定贫困村实现应通尽通，村通户不通问题全部解决，全县农村贫困户饮水均达标，实现了村村通自来水，全县自来水普及率、规模化集中供水率、供水保证率、水质达标率分别达到 99.8%、96%、95%、100%。在全市农村饮水安全擂台赛中，莒南县位列第一；2020 年 11 月，莒南县代表临沂市参加全省 2019-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两年攻坚行动总体成效评估资料查阅和现场考核，获高度评价。

（3）加强农村水利建设，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工程建



设与改造，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陡山灌区续建配套工程总投资 3680 万元，已完工，实现新建渠道 3.55 千米、护砌 3 千米、维修加固 1.35 千米，配套渠系建筑物 41 座，改善灌溉面积 2 万亩。

（4）提升水旱灾害防御能力。具体工作如下：

①调整防汛抗旱体制机制。根据全县防汛抗旱指挥体制和运行机制调整情况，及时调整各项工作组织安排，成立全县水利工程防汛抗旱指挥部，确保工作不断档、责任不缺位。

②修编方案预案。修订完善大中小型水库汛期控制运用计划、防御洪水调度方案，健全县、镇、村三级联系网络。

③强化监督检查。督导镇街政府和工程管理单位搞好水库、河道、在建工程防汛自查、检查，对检查出的问题梳理分类，列出清单、限期整改。对水利部、省厅、市局明察暗访指出的问题，及时整改，消除隐患。

④加强值班值守。进入汛期以来，细化水库、河道和在建工程安全度汛措施，精心落实 5 座大中型水库、33 座小（一）型水库、151 座小（二）型水库防汛三级责任人，加强业务培训，落实包防责任，强化应急值守，积极防范应对。

⑤实施山洪灾害防治项目。铃铛口拦河闸除险加固工程完成 80%，2020 年度山洪灾害监测预警设备提标升级项目、2020 年度山洪灾害监测预警设备维修养护项目、2020 年度水毁修复项目全部完工，防洪拦蓄功能更加完善。

在 2020 年汛期连续三次强降雨尤其是“8.14”百年不遇特大暴雨中，全县未发生一起防汛责任事故，无重大险情



发生。

（5）推进河湖管理，建立生态河湖。具体从以下两个方面着手：

①推进河湖长制工作。强化源头控制，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对全县 105 条河流和 47 座水库进行管理范围划定；统筹开展“深化清违整治、构建无违河湖”、农村汪塘整治、河湖清违清障“回头看”等专项行动，坚持问题导向、建立问题台账。36 处河湖排查问题全部整改完成。

②实施河道治理工程。龙王河治理一期、二期工程，鸡龙河治理工程、洙溪河治理工程四处河道治理工程总投资 8873 万元，已全部完工，河道行洪能力显著提升。鸡龙河流域水污染治理一期工程、洙溪河人工湿地生态修复二期、三期工程，显著改善河流水生态功能。2020 年 12 月，鸡龙河省级美丽示范河湖通过省级终验，坪南河市级美丽示范河湖通过市级验收。

（6）深化小型水库管理体制变革。坚持体制顺畅、管理科学、运行规范、灵活实用的思路，纵深推进小型水库管理体制变革，2020 年 11 月，水利部公布全国第一批深化小型水库管理体制变革样板县（市、区），莒南县名列其中，临沂唯一。

（7）切实加快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建设。共投资 3146 万元，包括大坝主体、溢洪道、放水洞等部位的除险加固，主要完成大坝粘土心墙接高，新建启闭机房，新建防护墙，新建防汛路砼路面，新建溢洪道交通桥、溢流堰及上下游导



流墙，坝后排水沟及草皮护坡工程，新建管理房等工程。5月底前，按期完成 29 座小型水库除险加固任务，6 月 4 日通过蓄水验收。

（8）节水护水，建立节水型社会达标县。一方面，以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和效益为核心，印发《莒南县水利局机关节约用水管理规定》，开展节水建设、制定节水制度、广泛宣传引导，深入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另一方面，大力推进农业高效节水工作，鼓励农民用水合作组织、农业灌溉公司、用水大户等开展技术创新，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2020 年莒南县被水利部公布为全国第三批节水型社会建设达标县，全县用水总量控制在 1.7985526 亿立方米，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 0.6405。

（9）综合治理水土流失。实施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县筵宾镇山后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工程投资 500 万元，已完工，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10 平方公里。

（10）全面落实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工作。一方面，认真做好水库移民人口自然变化管理和直补资金发放工作，在进行人口核查、核销后发放库区移民直补资金；另一方面，积极推进库区移民后期扶持工程，在坊前镇岳河新村实施美丽移民村项目，在十字路街道、涝坡镇等 7 个镇街实施灌溉、环境整治、道路硬化等工程 19 处，极大改善了移民村村容村貌和群众生产生活环境。坊前库区避险解困工程已经完工，县、镇、村三级组织移民群众选房，目前已全部搬迁入住。

（三）部门资金及资源投入情况

1. 部门资金情况

（1）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县水利局 2020 年度收入总计 19,778.01 万元、支出总计 19,634.77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收入总计减少 2,030.82 万元、减少 9.31%，支出总计增加 1,855.34 万元，减少 8.63%。主要是因为公用经费减少。

（2）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9,778.0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9,778.01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3）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9,634.7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57.94 万元，占 14.56%；项目支出 16,776.83 万元，占 85.44%。

（4）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9,778.01 万元、支出总计 19,634.77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收入总计减少 2,030.82 万元、减少 9.31%，支出总计增加 1,855.34 万元，减少 8.63%。主要是减少公用经费。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①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178.0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2.58%。与 2019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090.6 万元，增长 5.7%。主要是因为：



受当年天气环境影响，水利项目较往年有较大的增加。

②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034.77 万元，主要用于农林水支出 18,034.77 万元，占 100%。

③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8,034.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034.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主要反映用于该部门基本支出，包括工资福利支出（用于工资和社会保障缴费等商品与服务支出）、办公经费、三公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抚恤金等，年初预算为 13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89.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1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主要反映用于该部门项目支出，年初预算为 6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9.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主要反映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管理部门的支出，年初预算为 2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73.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9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主要反映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建设的支出，年初预算为 115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5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农林水支



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主要反映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运行维护的支出，年初预算为 1563.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63.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土保持（项），主要反映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水土保持支出，年初预算为 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2857.94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2709.0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149.1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7）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范围包括县水利局机关及其所属预算单位，共 5 个预算单位。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为 17.07 万元，完



成年初预算的 85.3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3.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4%；公务接待费 3.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0.2%。

2020 年“三公”经费决算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93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与 2020 年预算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减少 1.44 万元、公务接待费减少 1.49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公务接待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项目的接待任务减少。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县水利局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6 辆。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1600 万元，本年支出 16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款）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项）。主要反映用于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的支出。年初预算为 14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持平。

②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类）基础设施建设（款）其他基础设施建设（项）。主要反映用于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年初预算为 2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 万元，完成

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持平。

（9）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县水利局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3.29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②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0 年县水利局开支会议费 1.94 万元，开支培训费 2.83 万元。

③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县水利局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739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2.9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6482.0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51.9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6208.3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3.1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④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县水利局共有车辆 6 辆，其中，符合规定的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6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 部门人员情况

县水利局机关行政编制 15 名，设局长 1 名，副局长 2 名。2020 年初单位实有在编人数 245 人，退休人员 263 人，



2020 年末实有在编人数 240 人，退休人员 268 人。

3. 固定资产情况

根据县水利局 2020 年度资产负债表及资产情况汇总表，2020 年初固定资产总额为 13,173,382.39 元，年度新增固定资产 429,281.73 元，年末固定资产总额为 13,602,664.12 元。

（四）部门组织与管理

县水利局为了进一步提高内部管理水平，规范内部控制，加强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在 2019 年聘请第三方编制了《内控手册》，包括预算管理、收支管理、资产管理、政府采购管理、建设项目管理、合同管理等制度。具体管理制度见下表：

部门组织管理制度明细表

序号	类别	管理制度文件名称
1	工作机制	“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关于修订《莒南县水利局“三重一大”民主决策制度》的通知）
2	人员管理	专项岗位人员管理办法（莒南水字[2020]40 号）
3		莒南县小型水库专职管理员管理及考核办法（莒南水字[2020]8 号）
4	财务管理	关于修订《莒南县水利系统内部财务管理制度》的通知（莒南水字[2019]105 号），内含财务审批制度、现金管理制度、办公用品采购管理制度、债权债务管理制度、存货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收入支出管理制度、水利专项资金管理制度、收费票据（发票）使用管理制度、财务监督制度、财务报告制度、会计人员管理制度。
5		莒南县水利局直属单位代理记账暂行办法（莒南水字[2020]73 号）
6		现金使用管理办法（莒南水字[2020]83 号）
7		水利局公务卡管理办法（莒南水字[2020]84 号）
8		莒南县水利机关车辆使用管理制度
9		莒南县水利机关学习制度
10	党务作风	莒南县水利机关党建工作制度
11		莒南县水利机关党务公开制度
12		莒南水党组[2018]9 号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办法（红头）
13		莒南县水利局党员干部职工纪律作风承诺书
14	其他	莒南水字[2020]76 号节水机关建设规章制度（包括莒南县水利局机



序号	类别	管理制度文件名称
		关节约用水管理规定；莒南县水利局节水目标责任制和考核制度；莒南县水利局节水岗位责任制；莒南县水利局用水计量管理制度；莒南县水利局供水管网日常巡检管理制度；莒南县水利局供用水设备维护管理制度）
15		莒南县水利机关档案管理制度
16		莒南县水利机关公务接待管理制度
17		莒南县水利机关保密工作制度

二、部门绩效目标

整体绩效目标，反映部门和单位使用全部预算资金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总体产出和效果，包括部门整体规划目标和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

（一）部门整体规划目标

根据《莒南县水利发展十三五规划》，县水利局 2020 年度整体规划目标为：以“改革统领、科学发展、稳中求进、提质增效”为总要求，坚持“以人为本、生态文明、人水和谐”的治水理念，以实施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为抓手，加快推进“安全水利、民生水利、生态水利、资源水利”建设发展，努力打造“城水相依、河库相连、山水相融、人水和谐”的莒南新水利。具体规划目标见下表：

部门整体规划目标表

序号	指标	指标解释	年度指标值
1	用水总量控制	通过完善最严格水资源管理考核指标体系，到 2020 年，全市用水总量控制方量。	≤ 2.4486 亿立方米
2	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下降	万元 GDP 用水量比 2015 年下降幅度。	≥ 18%
3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下降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比 2015 年下降幅度。	≥ 12%
4	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灌入田间可被作物吸收利用的水量与灌溉系统取用的灌溉总水量的比值。	≥ 0.6404

（二）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



根据县水利局 2020 年度工作计划及工作总结、“三定方案”、与科室沟通，梳理出该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共 14 个一级指标、53 个二级指标，具体情况见下表：

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水利科技	水利科技培训人次	反映部门水利技术推广工作的达标情况。	189 人
水利规划	“十四五”规划编制完成率	反映部门“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的完成情况。	100%
水利工程 建设与管 理维护	开挖疏浚河道长度	反映河流治理工作的达标情况。	5.67km
	两岸复堤总长度	反映河流治理工作的达标情况。	6km
	新建穿堤涵洞数量	反映河流治理工作的达标情况。	7 座
	改建拦河闸完成率	反映拦河闸改建工作的达标情况。	60%
	病险水利工程除险加固完成个数	反映部门对出现病险的水库水闸等水利工程进行除险加固的完成情况。	29 座
	年度报审涉河湖建设项目审查率	反映部门对莒南县涉河湖具有审查权限的建设项目的审查比例。	100%
	小型水库安全运行个数	反映部门在除去不可抗力因素影响下，对水利工程安全运行进行监督管理工作的达标情况。	184 个
	小型水库维修养护计划落实率	实际维修养护的小型水库数量占计划维修养护的小型水库总数的比例。	100%
	中小型水库安全鉴定完成率	已进行安全鉴定的水利工程数量占应鉴定的水利工程数量的比例。	100%
	小型水库管理员培训、考核覆盖率	反映部门小型水库管理员培训、考核工作的达标情况。	100%
	小型水库管理体制改革创新示范县验收通过率	反映部门深化小型水库管理体制改革创新工作的达标情况。	100%
库区移民 后期扶持	移民人口核查、核销工作合规率	反映部门严格按照上级要求进行移民人口核查、核销工作的合规情况。	100%
	库区移民直补资金发放完成人数	反映部门库区移民直补资金发放人数的达标情况。	28336 人
	移民对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满意度	反映部门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项目的达标情况。	≥80%
农村水利 建设	灌溉周期缩短	反映灌排工程施工效果的达标情况。	2-5 天
	恢复、改善灌溉面积	反映灌排工程施工效果的达标情况。	2
	大中型灌区续建与节水改造工程投资计划完成率	实际完成投资占计划完成投资的比例。	100%
水土保持	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	反映部门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的	10 平方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达标情况。	里
河湖管理	调整河湖长组织体系	反映县镇村三级河湖长组织体系调整的完成情况	1 次
	河湖长公示牌更新换面	反映河湖长公示牌更新换面工作的达标情况	1 次
	县级以上河湖管理范围划定	反映县级以上河湖管理范围划定工作的完成情况	100%
	河道采砂规划编制	反映河道采砂规划编制的完成情况	5 个
	编制河湖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	反映河湖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编制完成情况	37
	河湖清四乱常态化	反映部门河湖四乱问题处理工作的完成率	100%
	打造美丽示范河湖	反映建设美丽示范河湖情况	2 条
节约用水	节水型社会建设达标率	反映莒南县节水型社会建设的达标情况。	100%
	用水总量控制	通过完善最严格水资源管理考核指标体系，到 2020 年，全县用水总量控制方量。	≤ 2.4486 亿立方米
	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下降	万元 GDP 用水量比去年下降幅度。	$\geq 18\%$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下降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比去年下降幅度。	$\geq 12\%$
	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灌入田间可被作物吸收利用的水量与灌溉系统取用的灌溉总水量的比值。	≥ 0.6404
水资源分配	用水计划审批完成率	反映部门对用水计划审批工作的完成情况。	100%
取用水管理	取水户水量核定完成率	季度末完成取水户季度用水量核定工作	100%
	取水计量率	做好取水户日常监管，保证取水计量率	100%
饮水安全	饮水安全工程维修养护计划完成率	反映对饮水安全工程进行日常维修养护工作的达标情况。	100%
水旱灾害防御建设	防洪预案编制完成率	反映县内各级、各地区防洪预案编制完成情况。	100%
	监测预警站点在线率	反映监测预警设备	$>95\%$
	降雨量预警监测信息上报及时率	反映监测预警信息上报工作的达标情况。	100%
	应急演练完成率	反映汛情应急演练次数的达标情况。	100%
	山洪灾害防治项目投资计划完成率	山洪灾害防治项目实际完成投资占本年度计划的比例。	100%
	水利工程正常运行率	反映水利工程维修养护工作的达标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情况。	
	水库“汛限水位”监管到位率	未超汛中限制水位的水库占有所有水库总数的比例。	100%
	饮水安全达标人数	反映饮水安全达标人数的达标情况。	900 人
	水井成井数	反映水源勘察工作的达标情况。	28 眼
	微灌、滴灌节水技术推广面积	反映节水新技术推广应用面积的达标情况。	300 亩
	抗旱设备正常使用率	反映抗旱设备管理及养护工作的达标情况。	95%
水利法制建设	水法宣传活动次数	反映水利法规宣传教育培训工作的达标情况。	2 次
	水事纠纷调处率	水事纠纷调处数量占发现数的比例	100%
	行政应诉胜诉率	胜诉的行政诉讼数占诉讼总数的比例。	100%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安全生产监督抽查次数	反映部门对水利行业安全生产进行监督抽查次数的达标情况。	12 次
	安全生产月活动次数	反映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的达标情况。	1 次
	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发生次数	反映部门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的达标情况。	0 次

三、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基本情况

针对县水利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从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判，本次绩效评价指标总分为 100 分，根据分值与指标的重要性密切相关的原则，先分别对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服务对象满意度设定分值，其中：运行成本 13 分、管理效率 27 分、履职效能 46 分、社会效应 5 分、可持续发展能力 5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 4 分。然后在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服务对象满意度设定分值内根据重要程度对二级指标、三级指标确定分值。绩效级别分为 4 个等级：（1）综合得分 90-100 分：优；（2）

综合得分 80-89 分：良；（3）综合得分 60-79 分：中；（4）综合得分 60 分以下：差。

四、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一级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首先，评价小组参考《山东省省级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管理暂行办法》中对整体绩效评价主要内容的说明，进行一级指标的设置，包括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其次，针对部门特点进行个性指标设计，形成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各项指标分值分布见下表：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简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运行成本(13 分)	目标设定	绩效目标合理性	1
		绩效指标科学性	2.5
	预算配置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在职人员控制率	2
		“三公经费”变动率	2
		项目设置合理性	3.5
管理效率(27 分)	预算执行	预算完成率	1
		预算调整率	1
		部门存量资金	1
		公用经费控制率	3
		“三公经费”控制率	3
		项目控制措施完备性	2
		政府采购执行率	1
		重点项目绩效情况	1
	预算管理	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1
	绩效管理	绩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1
		绩效管理落实有效性	1
	资产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1
		资产配置合理性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1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履职效能(46 分)	水利发展履	水利科技发展职能履行情况	0.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职效能	水利规划职能履行情况	0.5
	水利工程建设履职效能	水利工程建设与管理维护职能履行情况	11
		库区移民后期扶持职能履行情况	3
		农村水利建设职能履行情况	2
	水生态建设履职效能	水土保持职能履行情况	1
		河湖管理职能履行情况	6
	水资源管理履职效能	节约用水职能履行情况	4
		水资源分配职能履行情况	1
		取用水管理职能履行情况	2
		饮水安全职能履行情况	1
	灾害防治履职效能	水旱灾害防御建设职能履行情况	11
	行政监督管理履职效能	水利法制建设职能履行情况	1.5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职能履行情况	1.5
社会效应（5分）	经济效益	恢复、改善灌溉面积	1
		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1
	社会效益	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1
	生态效益	美丽示范河湖数量	1
		林草覆盖率	1
可持续发展能力（5分）			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4分）		社会公众满意度	2
		业务相关部门满意度	2
合计			100

五、评价结论

评价小组在基础数据分析及处理的基础上，从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服务对象满意度六个方面，对县水利局 2020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进行客观评价，综合得分为 91.74 分，评价等级为“优”。具体得分情况见下表：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得分汇总表

指标	运行成本	管理效率	履职效能	社会效应	可持续发展能力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合计
权重	13	27	46	5	5	4	100
得分	12	22.89	44	5	4	3.85	91.74



指标	运行成本	管理效率	履职效能	社会效应	可持续发展能力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合计
得分率	92.31%	84.78%	95.65%	100.00%	80.00%	96.25	91.74%

评价小组认为县水利局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预算编制科学；人员控制合理；公用经费及三公经费控制合理；项目控制措施完备；政府采购及重点项目完成情况较好；预算管理制度健全；信息公开合规、及时；绩效管理机制健全且落实有效；资产管理良好、固定资产使用效率高；水利科技、水利规划、水利工程建设、水生态建设、水资源管理、行政监督管理等各项职能总体完成情况良好；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部门发展具备可持续性；社会公众满意度良好。但项目设置合理性、资金使用合规性、财政资金使用效率、项目控制措施执行有效性、水旱灾害防治职能履行情况等方面还有待进一步完善。县水利局应加强制度执行监管，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优化项目设置流程，严格事前绩效评估；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规范内部机构设置。

六、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运行成本

运行成本主要从目标设定、预算配置两方面进行分析，该指标总分 13 分，得分 12 分，得分率 92.31%。具体得分情况见下表：

运行成本指标得分明细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目标设定	绩效目标合理性	1	1
	绩效指标科学性	2.5	2.5
预算配置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2
	在职人员控制率	2	2
	“三公经费”变动率	2	1.5
	项目设置合理性	3.5	3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合计		13	12

其中“三公经费”变动率”失分原因是今年三公经费预算数超过去年预算数，行政成本控制不够；“项目设置合理性”失分原因是基本支出与项目支出界限不清晰，存在将个别基本支出事项列为项目支出的情况。

（二）管理效率

管理效率主要从预算执行、预算管理、绩效管理、资产管理四个方面进行分析，该指标总分 27 分，得分 22.89 分，得分率 84.78%。具体得分情况见下表：

管理效率指标得分明细表

三级指标	分值	分值	得分
预算执行	预算完成率	1	0.99
	预算调整率	1	1
	部门存量资金	1	0.92
	公用经费控制率	3	3
	“三公经费”控制率	3	3
	项目控制措施完备性	2	1
	政府采购执行率	1	1
	重点项目绩效情况	1	0.98
预算管理	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	1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1	1
绩效管理	绩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1	1
	绩效管理落实有效性	1	1
资产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1	1
	资产配置合理性	3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1	1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2
合计		27	22.89

其中“预算完成率”失分原因是实际支出数低于预算支出数；“部门存量资金”失分原因是实际支出数低于实际收入数，存在结余资金；“项目控制措施完备性”扣分原因是



资金控制制度执行有效性欠缺；“重点项目绩效情况”失分原因是莒南县 2020 年度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预算执行率未达 100%；“资金使用合规性”扣分原因是项目结余资金使用程序有待进一步规范。

（三）履职效能

履职效能主要从水利发展、水利工程建设、水生态建设、水资源管理、灾害防治、行政监督管理六个方面进行分析，该指标总分 46 分，得分 44 分，得分率 95.65%。具体得分情况见下表：

履职效能指标得分明细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水利发展履职效能	水利科技发展职能履行情况	0.5	0.5
	水利规划职能履行情况	0.5	0.5
水利工程建设履职效能	水利工程建设与管理维护职能履行情况	11	11
	库区移民后期扶持职能履行情况	3	3
	农村水利建设职能履行情况	2	2
水生态建设履职效能	水土保持职能履行情况	1	1
	河湖管理职能履行情况	6	6
水资源管理履职效能	节约用水职能履行情况	4	4
	水资源分配职能履行情况	1	1
	取水管理职能履行情况	2	2
	饮水安全职能履行情况	1	1
灾害防治履职效能	水旱灾害防御建设职能履行情况	11	9
行政监督管理履职效能	水利法制建设职能履行情况	1.5	1.5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职能履行情况	1.5	1.5
合计		46	44

该部门水利发展、水利工程建设、水生态建设、水资源管理、行政监督管理职能履行情况较好，但水旱灾害防治职能履行情况因水井成井数及抗旱设备正常使用率未达到设



定的年度指标值，扣两分。

（四）社会效应

社会效应主要从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三个方面进行分析，该指标总分 5 分，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具体得分情况见下表：

社会效应指标得分明细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经济效益	恢复、改善灌溉面积	1	1
	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1	1
社会效益	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1	1
生态效益	美丽示范河湖数量	1	1
	林草覆盖率	1	1
合计		5	5

该部门能够恢复、改善灌溉面积，提高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100%，改善河湖生态、提高林草覆盖率，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

（五）可持续发展能力

该指标总分 5 分，得分 4 分，得分率 80%，主要从部门机构运行的稳定性、部门职责效益的低增长性、部门内部控制健全有效性三个方面进行分析。

该部门机构运行较稳定，职责效益能够实现低增长、内部控制健全，失分原因是制度执行上存在少量影响部门发展可持续性、但能够解决的问题。

（六）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主要从社会公众满意度、业务相关部门满意度两个方面进行分析，该指标总分 4 分，得分 3.85 分，得分率 96.25%。具体得分情况见下表：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得分明细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	------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2	1.90
	业务相关部门满意度	2	1.95
合计		4	3.85

经问卷调查统计，工作成效得到了社会公众及业务相关部门的认可，平均满意度分别达到 95.21%和 94.59%。

七、主要经验

（一）重视党建，提高党员干部素质

一是加强政治理论学习。结合党组中心组学习、党员“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党员固定学习日”，不断加强党员学习，2020 年全年共开展党员固定学习日集中学习 33 次、外出党性教育 2 次、主题党日活动 14 次，提高党员思想政治意识。

二是加强党性教育和党性锻炼。通过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和“进基地、寻初心”党性教育活动，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广泛开展青年志愿服务、党员进社区活动，培育时代新人、弘扬时代新风，进一步增强党员的党性修养。

（二）注重考核，推进队伍建设

一是加强领导班子建设。坚持局党组和局班子会议制度，规范议事规则和程序，“三重一大”事项由集体研究决定，不搞临时动议，一旦形成决议，坚决落实。

二是加强职工建设。注重专业技术职工继续教育，鼓励职工晋升职称，提升自身工作能力，2020 年全年继续教育达到 216 人次，单位工作人员晋升初级职称 14 人、中级职称 18 人、高级职称 13 人。

（三）加强监管，提高工作质量



一是加强对人员的监管，严格员工考勤制度、工作绩效考核制度，提高工作效率。

二是加强对工作的监管，成立局督查组，将全县重点工程和全局重点工作列为重点督查事项，每半月一调度、半月一考核，同时不定期对工作制度、考勤纪律、安全生产、社会治安综治执行情况进行督查，推动工作进展。

八、存在问题和建议

（一）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 项目资金拨付比例低，影响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由于支付资料滞后（施工企业结算进度较慢，与工程完成进度不一致）、财政评审时间较长（工程结算审计报告不能及时完成，款项无法支付）、财政支付进度与工程进度不匹配（受减税降费政策、新冠疫情及“三保”支出压力影响，县级财力紧张）等原因，部分项目资金拨付比例低，存在结余资金 143.24 万元，影响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2. 资金控制制度执行力度不足，影响资金使用合规性

县水利局拥有完备的项目核算、专款专用资金管理制度，但在实际资金使用过程中，由于资金控制制度执行力度不够，执行有效性欠缺，对于财政专项资金结余资金的使用程序不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如个别项目结余资金，未向财政局提交变更用途申请，直接用于其他项目支出，资金使用合规性有待进一步完善。

3. 项目设置合理性欠缺，基本支出与项目支出界限不清晰

基本支出是指行政事业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项目支出是指行政事业单位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的预算支出以外，财政预算专款安排的支出。培训费、劳务费及大宗印刷费等日常办公经费属于基本支出，县水利局在设置项目时以“培训费、劳务费”及“大宗印刷费”的名义去申请财政专项资金，不符合相关制度规定。

（二）意见建议

1. 加强项目监管，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一是督促施工企业加快结算进度，协调财政部门尽快完成结算审计，争取上级资金及时拨付；二是加快推进水利投资项目尾工建设，严格执行“四制”管理，认真履行建设管理程序，确保水利工程项目尽快发挥效益；三是做好项目实施的跟踪检查工作，定期或不定期地对项目实施情况和经费使用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对进展缓慢、预期绩效目标较差的项目，及时进行协调和提出整改措施，确保项目实施工作正常运行。通过此三个方面，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2. 严格执行资金管控制度，规范财政资金使用程序

严格执行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制度等财务管理制度，切实加强资金拨付、资金使用等重点环节的监管，规范资金使用程序，避免资金管理制度形式化、资金不符合批复用途等问题的发生，尤其对于因特殊情况需改变资金用途的，应书面报请财政部门批准后使用，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规范性。



3. 优化项目设置流程，严格事前绩效评估

一方面，县水利局应当严格按照建设项目管理制度要求，对新建项目资料的合规性、完整性予以审核，区分基本支出与项目支出；另一方面，加强对项目立项的系统论证，聘请第三方对新建项目的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筹资合规性进行事前绩效评估，优化项目设置流程，加强项目立项管理。